

## 附件 1

# 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 申报规模标准

### 一、房屋建筑、交通、水利、电力、通信工程

1、公共建筑工程：除砖混结构以外的建筑面积 $\geq 10000\text{ m}^2$ 或 $\geq 10$ 层的单体工程，总建筑面积 $\geq 50000\text{ m}^2$ 的群体建筑。

2、住宅工程：除砖混结构以外的建筑面积 $\geq 10000\text{ m}^2$ 的单体住宅工程，总建筑面积 $\geq 50000\text{ m}^2$ 的住宅小区或组团。入住率在40%及以上。

3、工业建筑工程：建筑面积 $\geq 10000\text{ m}^2$ 或单跨 $\geq 24$ 米的单体工程，或单位工程造价 $\geq 8000$ 万元的建设项目。

4、交通工程：单独立项的高速公路（含改扩建）；单独立项的一级公路且 $\geq 15\text{km}$ （含改扩建）；长度 $\geq 500\text{m}$ 的公路隧道；单孔跨径 $\geq 100\text{m}$ 或多孔跨径总长 $\geq 500\text{m}$ 的，单孔跨径 $\geq 70\text{m}$ 或多孔跨径总长 $\geq 300\text{m}$ 、有技术（结构）创新、且总造价 $\geq 4000$ 万元的桥梁；设有首末站的地方铁路工程；长度 $\geq 3000\text{m}$ 的机场跑道；内河 $\geq 3000\text{t}$ 、沿江 $\geq 10000\text{t}$ 、沿海 $\geq 20000\text{t}$ 的码头；内河四级以上连续长度 $\geq 10\text{km}$ 、沿海 $\geq 20000\text{t}$ 的航道；四级航道以上的船闸；单位工程造价内河 $\geq 5000$ 万元、沿江（海） $\geq 10000$ 万元的其它水运工程。

5、电力工程：为总承包，单机容量 $\geq 100\text{MW}$ 或超超临界的发电工程； $\geq 220\text{kV}$ 的送变电工程（双回 $\geq 30\text{km}$ 或单回 $\geq 40\text{km}$ 的输电线路）；单位工程造价 $\geq 1$ 亿元的风力发电、热电联产等发电工程；工程造价 $\geq 5000$ 万元的新能源或再生能源发电工程（包含太阳能发电、城市垃圾焚烧、生物质发电等）。

6、水利工程：单位工程造价 $\geq 5000$ 万元的单独立项的水利建设工程。

7、通信工程：各基站为永久性建筑且单位工程造价 $\geq 5000$ 万元的单独立项的通讯建设项目。

参建单位工作量 $\geq$ 单位工程造价的10%或 $\geq 2000$ 万元的，均可作为参建单位申报。

## 二、市政工程

1、城市道路、广场、地下管线、管廊：单位工程造价 $\geq 2000$ 万元，县级市 $\geq 1500$ 万元。

2、高架桥工程：连续长度 $\geq 1500\text{m}$ 或单位工程造价 $\geq 2$ 亿元。

3、互通立交桥工程：单位工程造价 $\geq 1$ 亿元。

4、桥梁工程：单跨跨度 $\geq 40\text{m}$ 。

5、隧道工程：断面 $\geq 20\text{ m}^2$ 。

6、给水厂及污水处理厂工程：日处理能力 $\geq 5$ 万吨。

7、垃圾填埋处理工程：单位工程造价 $\geq 3000$ 万元。

8、泵站工程：单位工程造价 $\geq 2000$ 万元。

9、城市照明工程：单位工程造价 $\geq 800$ 万元。

10、其它具有创新示范和指导作用的市政精品工程。

参建单位工作量 $\geq$ 单位工程造价的 10%或 2000 万元的，均可作为参建单位申报。

### 三、园林工程

1、工程面积为 3000 m<sup>2</sup> 以上的园林古建筑工程。

2、工程面积为 30000 m<sup>2</sup> 以上，工程造价 1200 万元以上的园林综合工程。

3、绿化面积 10000 m<sup>2</sup> 以上的附属绿化工程。

4、其它具有创新示范指导作用的园林绿化精品工程。

### 四、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1、工程规模在一车站一区间以上的项目。

2、工程造价 $\geq$ 2 亿元的换乘车站或区间。

3、工程造价 $\geq$ 2 亿元的车辆段或停车场。

4、建筑面积 $\geq$ 1 万 m<sup>2</sup> 的控制中心。

工程装饰装修、机电安装等单位可作为参建单位申报。

### 五、装饰专业工程

1、建筑装饰工程：工程造价 $\geq$ 1000 万元（不含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的公共建筑整体装修工程。古建筑、保护性文物建筑，建筑面积 $\geq$ 1000 m<sup>2</sup>，且应当为整体装修工程。

2、建筑幕墙工程：工程造价 $\geq$ 1000 万元的玻璃、石材、金属幕墙工程。

3、建筑装饰智能化系统工程：工程造价 $\geq$ 500 万元。包括建

筑装饰智能化集成系统；信息接入系统；用户电话交换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及计算机网络系统；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卫星通信系统；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和影剧场灯光音效设施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时钟系统；信息化应用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应急响应系统；防雷与接地等。

## 六、安装专业工程

1、公共建筑工程：安装工程量 $\geq 1000$ 万元的公共建筑工程中的安装工程。

2、住宅工程：单体建筑面积 $\geq 30000\text{ m}^2$ 的住宅工程或建筑面积 $\geq 50000\text{ m}^2$ 的住宅小区中工程造价 $\geq 1000$ 万元的安装工程。住宅及住宅小区安装工程应包括给排水、配电房、建筑电气或电梯等全部配套安装工程，且功能基本齐全。

3、消防设施安装工程：建筑面积 $\geq 100000\text{ m}^2$ 的住宅工程；建筑面积 $\geq 38000\text{ m}^2$ 的公共建筑工程；或单项施工合同造价 $\geq 800$ 万元的消防安装工程。消防系统工程应具备相对独立的整体性，同时具备不少于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水喷雾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泡沫灭火系统、干粉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大空间自动灭火跟踪系统等系统中的三个子系统以上（其中必须具备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4、电子智能化安装工程：智能化安装工程单项合同工程造价 $\geq 1000$ 万元，同时具备不少于（1）综合布线及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2）设备监控系统工程；（3）安全防范系统工程；（4）通信系统工程；（5）灯光音响广播会议系统工程；（6）智能卡系统工程；（7）车库管理系统工程；（8）物业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工程；（9）卫星及共用电视系统工程；（10）信息显示发布系统工程；（11）智能化系统机房工程；（12）智能化系统集成工程；（13）舞台设施系统工程等系统中的五个子系统（独立单个子系统或者每个子系统中单项工程不作为优质工程评比）。

5、环保工程：单池容积400立方米及以上厌氧生化处理池工程；一等甲级及以上等级医院医疗污水处理工程。

6、电力安装工程：11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的送电线路（线路长度50千米及以上）和110千伏及以上等级的变电站工程。

7、空调制冷安装工程：工程造价 $\geq 1000$ 万元，且具备完整使用功能的安装工程。

## 七、钢结构专业工程

1、单项钢结构工程的制作或安装用钢量 $\geq 1500$ 吨，或建筑面积 $\geq 1.2$ 万平方米；

2、大型空间钢结构工程，建筑面积 $\geq 5000$ 平方米；

3、网架、网壳等空间结构工程，单跨跨度 $\geq 50$ 米；

4、单体建筑面积 $\geq 3000$ 平方米的钢结构住宅或公共建筑；

5、规模较小，但科技含量高，有创新，有特色的其他钢结

构工程。

## 八、装配式建筑工程

1、工程项目应为装配式住宅建筑或公共建筑。项目具有一定规模，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钢结构的住宅建筑规模不低于30000平方米，公共建筑规模不低于5000平方米，装配式木结构建筑不低于1000平方米；

2、工程项目按照建筑产业现代化方式建造，符合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式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的基本特征，采用的技术体系成熟可靠。依据原《江苏省装配式建筑预制装配率计算细则（试行）》，混凝土结构单体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50%，钢结构、木结构建筑预制装配率不低于60%，且达到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要求。其中住宅项目必须为成品住房，且入住率在40%及以上；

3、鼓励按照《江苏省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标准》DB32/T 3753进行装配式建筑综合评定，优先支持综合评定结果达到一星级以上的装配式建筑。

附件 2

地区：\_\_\_\_\_

## 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

申报奖项类别

房屋建筑 市政 园林 交通 水利

电力 通信 城市轨道交通

装饰 安装 钢结构 装配式建筑 其它

申报工程名称(全称)

\_\_\_\_\_

申报单位名称(全称)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申报单位联系人姓名

\_\_\_\_\_

申报单位联系电话

\_\_\_\_\_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申报单位承诺书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郑重承诺：

本企业在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创建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基本建设程序，全面履行各项应尽义务，自觉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对报送的《2020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以及评选资料的全部数据和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我们深知提供虚假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违纪行为，此次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人及本企业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扬子杯评选办法给予的处罚。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2020年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或其它)	m <sup>2</sup>	结构类型/层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申报工程造价	万元	
/	单位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开工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施工许可及 竣工验收备 案	施工许可证编号			
	竣工验收备案编号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施工参建单位 (一)	施工参建单位 (二)	监理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主要完成人员	参建主体	承担主要工作	姓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及主要完成人 (不超过10人)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及主要完成人 (不超过5人)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使用单位）关于工程质量和工程使用的评价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设区市行政主管部门（或省相关行业部门）审查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备注：1、本申报表一式两份，从“江苏省优质工程、省级工法及新技术应用示范管理系统”生成，其中1份须与申报材料统一装订，并置于首页。
- 2、申报材料原件扫描后上传系统，并按要求提供原件或复印件与申报表一并装订，不得提供打印件。

# 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 申报资料要求

## 一、房屋建筑、交通、水利、电力、通信工程

-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 2、工程概况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资料（3000 字以内）一份；
- 3、工程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
- 4、工程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有关申报的参建单位合同复印件各一份；
- 5、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复印件一份；
- 6、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复印件各一份；
- 7、工程专项验收合格意见（规划核实、土地核验、消防验收、档案验收等）复印件各一份（实行联合验收且出具联合验收意见的，提供联合验收合格意见），建设单位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按规定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项目）或环境影响登记表复印件一份；
- 8、监理工作总结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复印件各一份；
- 9、竣工验收证明及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各一份；
- 10、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复印件一份；

11、反映申报工程施工工艺、施工组织、材料选用、建筑节能、绿色施工、建筑智能化、技术措施和质量水平合理性、先进性的证明（原件）或证书复印件一份；

12、反映工程概貌和主要部位照片 10 张；

13、省或市级优秀设计奖文件和奖状复印件各一份；

14、工程所在地工程质量、安全监管部门出具无质量、安全事故的证明（原件）。

15、《业主满意度评价表》（含入住率）原件一份（住宅工程）。

## 二、市政工程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2、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一份；

3、施工许可证复印件一份；

4、工程合同（参建单位提交总分包合同书）复印件一份；

5、工程概况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资料（3000 字以内）一式两份；

6、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一份；

7、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复印件一份；

8、监理评估报告复印件一份；

9、省或市级优秀设计奖文件和奖状复印件各一份；

10、反映工程全貌、特点、科技含量及质量的光盘一张（时间 5-10 分钟）；

11、反映工程全貌及关键部位质量情况的彩照 10 张。

### 三、园林工程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2、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一份；

3、工程合同（参建单位提交总分包合同书）复印件一份；

4、工程概况、工程特色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材料（3000 字以内，附文字说明的工程照片）；

5、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一份；

6、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复印件一份；

7、工程质量监督意见或设区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工程质量意见；

8、省或市级优秀设计奖文件和奖状复印件各一份；

9、反映工程全貌及局部特色的光盘一张，内容含照片 10 张，以及照片对应的文字说明文档（照片均应为工程竣工后的实景照片，且要求 3M 以上彩色、JGP 格式）。

10、如果申报的是“其他具有创新示范指导作用的园林绿化精品工程”则需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

### 四、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二份）；

2、项目合同书复印件一份（应能证明参评工程量和承包单位的合同关系）；

- 3、工程概况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资料（3000字及PPT）；
- 4、各子单位工程验收报告复印件；
- 5、设计单位工程设计质量评估报告、监理工程质量评价报告复印件；
- 6、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或总结复印件；
- 7、工程验收竣工备案表复印件一份；
- 8、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等应用情况；
- 9、20张以上反映施工过程、主要部位、工程竣工的彩色照片；
- 10、反映工程重点、难点及亮点的视频资料一份（5-10分钟）；
- 11、工后及运营期监测资料复印件一份；
- 12、电子光盘一份（须将上述1-11项资料内容全部录入）；

## **五、装饰类专业工程**

- 1、《2020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二份）；
- 2、工程中标通知书、工程合同书、工程施工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
- 3、工程建造师（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一份；
- 4、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一份；
- 5、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和装饰所属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表、公安消防部门或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出具的工程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材料、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审计部门出具的工程结算书等复印件各一份；

6、在建筑产业现代化、绿色建筑、绿色施工、技术创新等方面取得成果的书面资料和证明材料；

7、反映申报工程特征和效果的彩色照片 10 张以上并附文字说明，拷入 U 盘；

8、幕墙、建筑智能化工程的申报资料除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当提供国家相关规范要求的业内资料：

（1）幕墙类。四性报告、结构胶相容性试验报告、锚固拴拉拔试验报告、有关节能合格的证明、隐蔽工程的性能检测记录、幕墙计算书。

（2）建筑智能化类。设计、系统方案论证，综合等级评估，系统检测，系统的设备性能、规格说明，不少于三个月的系统连续运行记录证明。

## 六、安装专业工程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2、安装工程合同书复印件一份（应能证明参评工程量和承包单位的合同关系，若系分包单位则应有与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合同书复印件，若系工程总承包单位申报还需提供反映安装工程量的工程决算证明）；

3、工程概况、工程特色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材料（3000 字以内，附文字说明的工程照片）

4、中标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考核 B 证复印件各



一份；

5、安装工程所属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一份；

6、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企业等相关方确认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一份；

7、安装工程所属工程的施工许可证（电力安装工程提供有关部门的立项批文）复印件一份；

8、安装工程内容涉及消防工程的，需提供消防验收证明或消防备案证明、消防验收检测报告复印件各一份；

9、反映该工程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应用情况的书面资料和证明材料；

10、10张以上反映施工过程、主要部位、工程竣工情况的彩色照片；

11、电子U盘一份（须将上述1-10项资料内容全部录入）。

## **七、钢结构专业工程**

1、《2020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2、申报资料1份，资料内容要求如下：

（1）申报资料封皮（封面）；

（2）目录（注明页码）；

（3）合同复印件一份；

（4）申报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

（5）钢结构分部工程验收记录复印件；

- (6) 钢结构所属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
- (7) 钢结构所属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
- (8) 钢结构工程建造总结 1 份，主要内容包括：工程介绍（包括立项、合法性介绍、工程概况与设计特点，工程重要特色部位等），主要施工过程介绍，工程质量控制措施与方案（含施工组织方案、安全与技术专项方案等），隐蔽部位的施工质量控制措施介绍，科技创新成果及信息化应用等介绍，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施工节能、节地、节水、节材和环境保护措施介绍，分项、分部工程或主体结构验收和隐蔽工程验收情况，项目实施工程中已取得的荣誉和奖励，相关方满意程度介绍等；
- (9) 钢结构分部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 (10) 钢结构分部工程安全和功能检测报告；
- (11) 钢结构分部工程观感质量验收记录；
- (12) 工程彩色照片 5—8 张 5 寸或 6 寸的，照片可打印（须清晰）或粘贴，其中工程全貌的照片不少于 2 张，特色照片不少于 3 张，照片须附简要说明；
- (13) 若工程已获得 QC 活动成果奖，请附获奖证书的复印件；
- (14) 若项目已完成科技成果鉴定，请附科技成果鉴定资料复印件；
- (15)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定文件复印件；
- (16) 业主等相关方满意度评价复印件；

(17) 工程图纸：提供首页，及平、立、剖各一张（图纸上应有设计单位并盖公章，承担设计的注册工程师签字并盖章，审图单位并盖章）；

(18) 其他需说明的材料。

## 八、装配式建筑工程

1、《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表》（一式两份）；

2、工程概况和施工质量情况的文字资料（3000 字以内）一份；

3、装配式建筑预制装配率计算书，项目达到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的证明文件；

4、装配式建筑工程项目实施总结报告；

5、工程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

6、工程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有关申报的参建单位合同复印件各一份；

7、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复印件一份；

8、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复印件各一份；

9、工程专项验收合格意见（规划核实、土地核验、消防验收、档案验收等）复印件各一份（实行联合验收且出具联合验收意见的，提供联合验收合格意见），建设单位的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按规定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项目）或环境影响登记表复印件一份；

- 10、监理工作总结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复印件各一份；
- 11、竣工验收证明及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复印件各一份；
- 12、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复印件一份；
- 13、反映申报工程部品部件生产工艺、施工工艺、施工组织、材料选用、建筑节能、绿色施工、建筑智能化、技术措施和质量水平合理性、先进性的证明（原件）或证书复印件一份；
- 14、反映工程概貌和主要部位照片 10 张；
- 15、省或市级优秀设计奖文件和奖状复印件各一份。
- 16、工程所在地工程质量、安全监管部门出具无质量、安全事故的证明（原件）。
- 17、《业主满意度评价表》（含入住率）原件一份（住宅工程）。

## 附件 3

## 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数

工程类别	南京	无锡	徐州	常州	苏州	南通	连云港	淮安	盐城	扬州	镇江	泰州	宿迁	合计
房屋建筑工程	31 (3)	19 (2)	11 (2)	15 (2)	42 (3)	13 (2)	6 (1)	8 (1)	9 (1)	10 (2)	10 (2)	7 (1)	6 (1)	187 (23)
市政工程	7 (1)	4 (1)	3 (1)	2 (1)	10 (2)	4 (1)	2 (1)	2 (1)	3 (1)	3 (1)	2 (1)	2 (1)	2 (1)	46 (14)
园林工程	6 (2)	4 (2)	6 (2)	3 (1)	6 (2)	4 (2)	1 (1)	2 (1)	3 (1)	3 (1)	2 (1)	2 (1)	3 (1)	45 (18)
装饰装修专业工程	15 (2)	7 (1)	4 (1)	7 (1)	20 (3)	6 (1)	1 (1)	3 (1)	1 (1)	6 (1)	3 (1)	2 (1)	0	75 (15)
安装专业工程 (不含电力安装 专业工程)	11 (3)	5 (1)	0	2 (1)	7 (2)	6 (1)	2 (1)	6 (1)	2 (1)	5 (1)	2 (1)	1 (1)	1 (1)	50 (15)
其中：电力安装 专业工程	5 (1)													5 (1)
钢结构专业工程	2 (1)	0	1 (2)	1 (1)	5 (2)	0	0	0	1 (1)	7 (5)	1 (2)	1 (1)	1 (1)	20 (16)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10 (4)
装配式建筑工程														5
其他	交通 6 项，电力 4 项，水利 1 项，通信 1 项。													12

注：1. 表格中括号内的数字为推荐备选项目数，不计入表彰数。

附件 4

## 2020 年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项目汇总表

申报单位：设区市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申报类别：房建/市政/园林/装饰/安装/钢结构/城市轨道交通/装配式建筑

序号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参建单位	监理单位	主要参建人员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如：备选项目

## 附件 5

## 2020 年度江苏省优质工程奖扬子杯申报联系人

单 位	姓 名	联 系 电 话	邮 箱
江苏省住建厅质安处	李 明 汪 涛	025-51868639 025-51868611	jsjstzac@163.com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赵铁松	025-86633539	2738553504@qq.com
江苏省市政工程协会	丁 伟	025-83235087、13186498000	309706123@qq.com
江苏省风景园林协会	张晓阳	025-86211159、13912988843	11878715@qq.com
江苏省土木建筑学会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专委会	王开材	025-83278512、13770703970	251499186@qq.com
江苏省装饰装修行业协会	沈维先	025-86377102、13770782877	jszsxz@163.com
江苏省安装行业协会	陈 华	025-86819700、15850955353	729117800@qq.com
江苏省建筑钢结构混凝土协会	高 原	025-83278645、13813916426	474595579@qq.com